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古蹟藝術修護學系碩士班【面試】
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10 年 02 月 27 日（星期六）

准考證號碼起迄	時 間	地 點	注意事項
2050001 2050010	報到時間 08：20—08：30	古蹟藝術修護 學系系館二樓 大視聽教室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考生應攜帶「身分證件正本」（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）及「准考證」，以備查驗身份，於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應試。 2.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疫措施，本系備有額溫槍及酒精，請考生自備「口罩」、繳交「考生健康聲明切結書」及配合量測體溫。如有發燒（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）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由試務人員直接引導至隔離試場，並全程配戴口罩。 3. 本系於 08：30 統一說明面試注意事項。
	佈展時間 08：30—08：50	古蹟藝術修護 學系彩繪教室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攜帶審查資料所列之作品原作或研究成果資料至少 2 件，並依桌案設置編號放置。 2. 本系不負保管作品之責任，亦請考生不得觸摸其他考生作品，如作品有任何損壞請自行負責。 3. 隔離考生則於隔離試場內進行佈展。
	原作品審查時間 09：00—09：20	古蹟藝術修護 學系彩繪教室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考生無需到場，並於考生休息室等候面試。 2. 隔離考生則於隔離試場等候試務人員通知面試。
	面試時間 09：30—11：10	古蹟藝術修護 學系系館二樓 小視聽教室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准考證號碼順序進行面試，如有隔離考生將排至最後進行面試，以區隔其他考生，降低傳染機率。 2. 面試時間每人約 10 分鐘。 3. 面試結束後於當日 12:00 前撤展並離場。

※古蹟藝術修護學系聯絡人：蕭珮瑩助教，電話：02-22722181 轉 2073。